

114 年裕興盃全國羽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宗旨：響應政府提倡全民體育，精進羽球技術，提升羽球運動水準。
- 二、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臺南市體育總會。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羽球協會、臺南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
- 四、協辦單位：勝利體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佐佑運動用品店、裕興羽球館。
- 五、贊助單位：鮮自然、陽光大道開發有限公司。
- 六、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2 日~114 年 8 月 24 日(週五~週日)共三天。

若組數過多會視情況延長比賽天數。

- 七、比賽地點：中信科技大學（台南市新市區中華路 49 號）。

- 八、比賽組別：

（一）公開組：

- a. 男單、女單、男雙、女雙。

（二）國中組：

- a. 國中一年級：男單、女單、男雙、女雙、混雙。
- b. 國中二、三年級：男單、女單、男雙、女雙、混雙。

（三）國小組：

- a. 國小低年級：男單、女單、男雙、女雙。
- b. 國小三年級：男單、女單、男雙、女雙。
- c. 國小四年級：男單、女單、男雙、女雙。
- d. 國小五年級：男單、女單、男雙、女雙。
- e. 國小六年級：男單、女單、男雙、女雙。

（四）高中組：

- a. 男單、女單、男雙、女雙。

（五）社會組：（謝絕甲組球員報名此組）

- a. 青年組（35 歲(含)以下）：男雙、女雙、混雙。
- b. 壯年組（36 歲以上）：男雙、女雙、混雙。

＊＊國小、國中、高中組學生身份別一律以 114 年 9 月開學的級別為報名依據＊＊

- 九、參加資格：

- （一）個人賽報名，低年級可跨組報名高年級組，高年級不得報名低年級組。
- （二）公開組雙打最多一名羽協認定之甲組球員、單打資格不限。
- （三）女生可跨組參加男生組比賽，男生不可跨組參加女生組比賽。

- 十、比賽用球：勝利 BWF 認證羽球。

- 十一、比賽辦法：

- （一）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布之最新羽球規則(依世界羽球聯盟新制所訂規則)。
採新制 21 分壘局（21 分平不加分）定勝負（11 分交換場邊）。
- （二）參加選手逾比賽時間五分鐘未出場者，以棄權論(以球場掛鐘為準)。
- （三）比賽方式視報名隊數決定採循環賽或淘汰賽，於抽籤時宣布。
- （四）如採循環賽時，積分算法如下：
 - 1. 勝一場得二分，敗一場得一分，棄權得零分；積分多者為勝。

2. 二隊積分相等，以勝場多者為勝。

3. 三隊以上積分相等，以積分相等之相關隊伍，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

(1) (勝點和) - (負點和) 之差，大者為勝；若相等則以下判定。

(2) (勝局和) - (負局和) 之差，大者為勝；若再相等則以下判定。

(3) (勝分和) - (負分和) 之差，大者為勝。

(4) 若再相等，則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

(五) 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其比賽成績不予計算，以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

(六) 比賽時如遇特殊事故必需改期或補賽時，得由大會競賽組宣布，各參加隊伍必須遵守。

十二、競賽規定事項：

(一) 超過比賽時間 5 分鐘未出賽者，以棄權論。(以大會掛鐘為準)

(二) 凡中途無故棄權退出比賽，則取消其後續賽程資格，成績不予計算，以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

(三) 為了比賽順利進行，大會有權調度及安排比賽場次，各隊不得異議。

(四) 參加比賽應攜帶證明身分相關文件，以備查驗。

(五) 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更改賽程時，經主辦單位口頭或書面通知，各隊不得異議。

(六) 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及不遵守大會規定者，得取消其比賽資格。

十三、申 訴：如有抗議事件，須於事實發生後半小時內具正式抗議書送達大會審查，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伍仟元。以大會之判決為終結，不得再行抗議，如抗議成立則保證金退還。

十四、罰 則：凡參賽者資格不符規定者，取消其比賽資格及所得之名次，其法律責任應由所屬單位主管負責並禁賽一年。

十五、本競賽規程奉核後公布實施，如有未盡事宜，修正時亦同。

十六、報名辦法：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6 日 (週日) 21:00 止，逾期恕不受理。

請於 114 年 7 月 11 日 (週五) 17:00 止繳費完成，逾期取消參賽資格。

114 年 7 月 18 日 (週五) 公告參賽名單，名單一經公告，不受理退賽與退費。

(二)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使用 MY Livescore 報名系統

活動官網：<https://yuxing.mylivescore.link/>

(三) 報 名 費：

個人賽單打每組 600 元、雙打每組 1200 元。

(四) 繳費方式：請使用報名完成時系統顯示的虛擬帳號繳費。

a. 至四大超商繳款，2 萬元以下繳款手續費 15 元。

b.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帳戶 ATM 繳款免手續費，由其它金融機構 ATM 繳款手續費 15 元。

c.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網路銀行帳戶繳款免手續費，由其它金融機構網路銀行繳款手續費 15 元。

d.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匯款繳費免手續費，由其它金融機構採跨行匯款手續費 30 元。

銀行：國泰世華銀行 (013) 嘉泰分行 (2099) 戶名：毅軒實業有限公司。

e. 可至國泰世華銀行臨櫃繳費，免手續費。

f. 未繳費視同未完成報名，則不納入抽籤作業不予出賽

十七、抽籤日期：

由大會電腦隨機抽籤排序。

競賽賽程將於比賽日期一週前，公佈於：

1. 賽事活動官網 <https://yuxing.mylivescore.link/>
2. 臺南市裕興盃全國羽球錦標賽 FB 粉絲專頁
3. 佐佑運動用品店 FB 粉絲專頁
4. 臺南市體育會羽球委員會 FB 粉絲專頁

十八、獎勵：

(一)高中組、國中組及國小組：

報名組數 8 至 15 隊取三名，16 至 25 隊取四名（3-4 名並列）頒贈獎牌、獎狀以及獎品。報名組數 26 隊以上取八名（5-8 名並列）頒贈獎狀乙張。

(二)公開組：

(1)公開組報名組數 8 隊以上至 15 隊（含）以下取三名：

- A. 第一名：3,000 元
- B. 第二名：2,000 元
- C. 第三名：1,000 元。

(2)公開組報名組數 16 隊以上至 25 隊（含）以下取四名：

- A. 第一名：4,000 元
- B. 第二名：2,500 元
- C. 第三名：1,500 元
- D. 第四名：1,000 元。

(3)公開組報名組數 26 隊（含）上取八名：

- A. 第一名：8,000 元
- B. 第二名：5,000 元
- C. 第三名：3,000 元
- D. 第四名：2,000 元
- E. 第五名至第八名：獎品乙份。

(三)社會組：

報名組數 8 至 15 隊取三名，16 至 25 隊取四名頒贈獎牌、獎狀以及獎品。

十九、本辦法如有未盡之事宜，得由承辦單位修訂公告